

证券代码：600521

证券简称：华海药业

公告编号：临 2020-069 号

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15 年员工持股计划延期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5 年员工持股计划将于 2020 年 10 月 17 日届满。经公司 2015 年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大会及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决定延长公司 2015 年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公司 2015 年员工持股计划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 2015 年 6 月 8 日、2015 年 6 月 29 日分别召开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5 年 6 月 9 日、2015 年 6 月 30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 www.sse.com.cn 网站上的相关公告。

因相关事项变更，公司分别于 2015 年 12 月 27 日、2016 年 5 月 10 日、2016 年 5 月 25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临时会议、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分别审议通过《关于修改〈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二次修订版）》、《〈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三次修订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29 日、2016 年 5 月 12 日、2016 年 5 月 26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 www.sse.com.cn 网站上的相关公告

2016 年 10 月 17 日，公司 2015 年员工持股计划完成认购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 11,970,619 股股份及股份登记手续（若公司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发股票红利、配股等事宜，该部分股份数量做相应的调整），约占发行后公司股份总数的 1.15%，

认购总金额为 209,007,007.74 元。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 2015 年员工持股计划账户剩余 7,900,687 股。

二、公司 2015 年员工持股计划延长存续期情况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 36 个月，存续期 48 个月（锁定期满后 12 个月内需出售完毕其所持有的公司股票），自员工持股计划通过本次发行所认购之公司股份完成登记手续并上市之日起计算，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将于 2020 年 10 月 17 日届满。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及持有人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判断，同时为维护公司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的利益，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30 日召开了公司 2015 年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大会 2020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于 2020 年 8 月 28 日召开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会议均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5 年员工持股计划延长存续期的议案》，同意延长公司 2015 年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至 2021 年 4 月 17 日，延期 6 个月。本次延期后，不再设锁定期，在存续期内，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可择机出售股票，若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全部出售完毕，则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可提前终止。

三、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

公司 2015 年员工持股计划延期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员工持股计划信息披露工作指引》及《<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三次修订版）》等相关规定的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董事会的审议及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公司 2015 年员工持股计划延期至 2021 年 4 月 17 日。

特此公告。

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二零年八月二十八日